

《毕业生登记表》填写指南

济南市教育招生考试院编印

网址: HTTP://WWW.JNZK.NET

2019年11月16日

毕业证书号:

例如: 考生准考证号码为“010203100000”

专科毕业填: “6637010203100000”

本科毕业填: “6537010203100000”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生登记表

务必按照“确认单”上显示的调整后新的专业名称填写。

姓 名 _____

专 业 _____ (科)

准 考 证 号 _____ 填写“确认单”上的“准考证号”

身 份 证 号 _____ 填写18位本人“身份证号码”

主 考 院 校 _____ 填写“确认单”上的主考院校全称

必须填: 2019年12月16日

填表日期2019年12月16日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制

封面页填写说明

- ◆ 《毕业生登记表》封面页填写应整洁、规范,不得随意标注、粘贴无关信息。
- ◆ 毕业证书号: 专科填写“6637”+本人准考证号码;本科填写“6537”+本人准考证号码。
- ◆ 姓名: 应与本人居民身份证、准考证、课程合格证书上的姓名一致。
- ◆ 准考证号: 为《毕业生网上申报信息核对确认单》上的准考证号。
- ◆ 身份证号: 必须填写本人的18位居民身份证的号码。军人考生有身份证号的,填写身份证号;没有身份证的填写军官士兵证的号码,如实填写。
- ◆ 专业及主考院校栏: 应按《毕业生网上申报信息核对确认单》上的内容,填写调整后的新专业名称和主考院校名称,不得填写简称,不得填写就读学校名称。专业名称后的括号内应注明本科或专科。
- ◆ 填表日期: 必须填写“2019年12月16日”。

原莱芜市考生填写注意事项

原莱芜市考生填写时,“准考证号”栏和“毕业证书号”栏的内容,统一使用“01”开头的济南准考证号(准考证号码前四位对应转换规则1202→0196,1203→0197,1206→0198,其余位数不变)填写。

- 《毕业生登记表》必须由考生本人用黑色钢笔或黑色签字笔认真如实填写。不得代填!禁止涂改!
- 本表一式两份,复印无效。

特别提示:

- 上交学历证书时,需一并上交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打印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打印版)。2001年之前取得的学历证书,需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国外学历证书,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国(境)外学历认证书》学信网客服电话:010-61139123,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电话:010-62677800。
- 考生若有2015年前外省借考课程,应在申报前登陆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查询收档号,并在申报时提交该号码。

个人信息页填写说明

务必在毕业证书发放前，确保电话畅通

为确保与毕业证书的照片一致，必须粘贴网上申报时下载的本人照片，不得更换。

◆ 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民族应与本人居民身份证上的信息一致。

◆ 籍贯填写“省、市(县)”。例如：“山东济南”。

◆ 政治面貌按本人情况填写党员、团员或其他。

◆ 婚否填写“已婚”或“未婚”。

◆ 自考前学历根据本人情况选择填写中专、高中、大学专科或大学本科。

◆ 职务、职称按本人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没有的填“无”。

◆ 参加工作时间按本人实际情况填写“年、月”。没有的填“无”。

◆ 华侨、港、澳、台籍按本人实际情况填写“是”或“否”。

◆ 身体状况填写“健康”。

◆ 家庭地址应填写本人所居住的宿舍名称或住宅街道门牌号。

◆ 工作单位填写本人所在单位的全称，没有的填“无”。

◆ 联系电话应填写本人单位或家庭的固定电话。手机应填写本人使用的手机号码。在毕业证书发放前，确保能随时联系到本人。

◆ 照片由本人网上申报时自行下载，并冲洗为一寸彩色照片。裁剪成合适大

小后，粘贴在“贴照片处”，不要超出边框。

◆ 本人主要简历应从初中起填写，至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止。各时间段要衔接，不要断档。

◆ 家庭主要成员、主要社会关系应按本人情况如实填写，与本人关系栏应填写“父子”、“母子”、“夫妻”等。

◆ 有何发明创造和著作、奖惩情况应填写在参加自考过程中发表的著作或科研成果以及受到的各类表彰或奖励等。

◆ 身份证复印件只选取带有姓名信息的一面。裁剪成合适大小，粘贴在“贴身份证复印件处”。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贴照片处
籍 贯					政治面貌			
民 族			婚 否		自考前学历			
职务、职称					参加工作时间			
华侨、港、澳、台籍否					身体情况			
家庭地址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手 机			
本 人 主 要 简 历	自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学习或工作			证 明 人	
	本人主要简历从初中开始填写，至自考毕业止，每次变更应另起一行。填写格式，例如： “2005年9月 - 2007年7月”。							
家 庭 主 要 成 员 主 要 社 会 关 系	姓 名	与本人关系	年 龄	职 业	政治面貌	有何重大问题	工作单位或家庭住址	
有何发明创造和著作					身份证复印件带有姓名信息的一面， 贴身份证复印件处 裁剪后粘贴此处，不得超出边框。			
奖惩情况								

注：本表必须由毕业生本人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他人不得代填。

实践课程考核毕业生，领取(上交)毕业材料和审验由注册院校统一办理

◆ 实践课程考核为2014至2017年注册且所有课程和毕业环节合格的考生，方可参加本次毕业申请，领表和交表时间请申报成功后与就读院校联系。

◆ 过程性考核已停止办理毕业手续。

◆ 《毕业生登记表》“所在单位意见”

和“主管部门意见”栏，分别加盖注册院校的就读院系和成人(继续)教育学院章。

◆ 毕业材料审验由所在院校统一办理。“毕业生网上申报信息核对确认单”由院校统一到市考试院盖章，上联由

所在院校保存，下联由考生保存。

◆ 毕业证书统一于2020年4月上旬邮寄发放，请考生注意查收。



自我鉴定页填写说明

由考生本人认真撰写参加自学考试过程中的政治思想、工作和学习等方面的总结，字数要求在200字以上。

自我鉴定：（政治思想、工作、学习等方面的总结，不得少于200字）

由考生本人签名，日期必须填：2019年12月16日

本人签名：

2019年12月16日

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意见填写
“情况属实”

本人工作单位盖章，日期须填：2019年12月17日
(盖章)

2019年12月17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填写
“同意”

主管部门或本人工作单位章
日期须填：2019年12月18日
(盖章)

2019年12月18日

◆ **自我鉴定：**考生应总结在参加自学考试过程中的政治思想、工作、学习方面对总体情况进行自我鉴定，撰写不少于200字的总结性文章。自我鉴定是学历政审的重要部分，考生应认真规范的书写，并签名。

◆ **所在单位意见：**由考生所在的单位、学校、居委会或街道办事处等填写，内容为“情况属实”，并加盖公章。如无工作单位可暂不盖章，但不得加盖“XX专用章”。

◆ **主管部门意见：**由所在单位的上一级部门填写，填写内容为“同意”，并加盖公章。考生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为同一单位的，可由单位负责签署两项意见并盖章。如无工作单位可暂不盖章，但不得加盖“XX专用章”。

◆ **“实践课程考核”**毕业生应在“所在单位意见”和“主管部门意见”栏，分别加盖注册院校就读院系和成人（继续）教育学院章。

毕业申报现场审核 12月10—12日进行

考生在网上毕业申报成功后，方可提交毕业材料，进行现场审核

一、现场审核时间和地点

请考生本人按照《毕业生网上申报信息核对确认单》上规定的时间，到济南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明湖校区（济南市天桥区明湖西路817号教学楼一楼）办理毕业审核手续，并上交毕业材料，不得代办代交。

二、现场审核需提交以下材料

- 1.《毕业生网上申报信息核对确认单》。
2. 申请本科毕业须提交国家承认的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毕业证书

原件、复印件以及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打印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打印版）。

3. 需要用《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简称PETS）笔试成绩免考课程的考生，2016年（含）之前考试合格的，必须上交成绩合格证方能免考；2017年（含）之后考试合格的，必须在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www.neea.edu.cn>）打印成绩查询单，并注明参加考试的地市名称随毕业材料一同上交后方能免考。

4. 办理毕业手续所需的所有材料，要在现场审验时上交齐全，逾时不予收取。

三、毕业证书发放

请考生于2020年4月上旬登录济南市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查询毕业证书发放事宜。

毕业现场审验地点：济南市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明湖校区（济南市天桥区明湖西路817号）。

课程成绩页填写说明

“课程名称”填写顺序参考《考试计划手册》或参照毕业申报成功后生成的“毕业生登记表（样表）”进行填写。

考试成绩（免考课程在备注栏内注明）

“考试成绩”栏

◆ 年月填写参加考试时间(每年的1、4、7、10月)。例如“2008、4”。

◆ 课程名称和顺序应按照《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考试计划手册》中的课程名称和顺序填写(不含实践技能考试)，一课一行，中间不要留有空行。课程名称不要简写。学分制专业毕业生，应先按顺序填写必考的核心课程，再填写选考课程。“实践课程考核”毕业生，应先按顺序填写统考课程，然后再按顺序填写校考课程；并在“备注”栏注明“实践”。

◆ 成绩按《课程合格证书》上的成绩填写，不能更改或缺。

◆ 若有新旧计划课程对顶的，应填写实际考试合格的课程名称及成绩。

◆ 用14学分课程顶替英语（二）的，在英语（二）的位置，逐行、依次填写实际考过的课程名称与成绩，一科一行。

◆ 用大学英语四六级合格证书或外语类毕业证书免考英语的，应填写该课程名称，在成绩栏中填写“免”。

◆ 用计算机等级证书、NIT、计算机类专科毕业证书免考计算机课程的，应填写该课程名称，在成绩栏中填写“免”，在备注栏注明证书名称。

◆ 其他符合《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免考实施细则》的，例如：本科毕业生免考政治思想理论课、全日制高校或成人高校毕业生免考相关基础课或专业课、自考毕业生修第二专业免考部分专业课等，应填写专业计划中的课程名称，在成绩栏填写“免”。

◆ 参加职业资格证书考试课程，填写资格证书相应课程名称，成绩填“合格”，“年月”填写该证书考试时间。

◆ 艺术类专业，实践技能课程成绩全部填写在“考试成绩”栏，“实践技能”栏不再填写。

“实践技能成绩”栏

◆ 年月填写参加考试时间。例如“2009年上或2008年下”。

◆ 课程名称按《实践技能成绩单》上的名称填写，一课一格，中间不留空格。

◆ 成绩按《实践技能成绩单》上的成绩填写，无具体分数的填写“合格”。不能更改或缺。

◆ 用证书免考，且在考试成绩栏中已注明的实践课程，不要重复填写。

“毕业环节成绩”栏

◆ 论文题目或实习内容本科毕业生填写“论文题目”或“临床考核、毕业设计、生产实习”等相关题目及简要内容。

◆ 考试时间填写论文答辩或实习的时间。例如“2009年上或2008年下”。

◆ 成绩按成绩单填写具体分数或考核等次(优秀、良好、及格)。

序号	年月	课程名称	成绩	备注	序号	年月	课程名称	成绩	备注				
1					10								
2					11								
3					12								
4					13								
5					14								
6					15								
7					16								
8					17								
9					18								
实 践 技 能 成 绩													
序号	年月	课程名称	成绩	备注	序号	年月	课程名称	成绩	备注				
1					5								
2													
3													
4					8								
毕 业 环 节 成 绩													
论文题目或 实习内容													
考 试 时 间						成 绩							
市 自 意 考 见 委 审 核				省 自 意 考 见 委 审 核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课程名称、成绩”以《实践技能成绩单上》的名称和成绩为准。
如：计算机应用基础上机考核、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上机考核。